



朝堂风云录

Shengyuanchaotang
和颜善笑，美口善言，一品紫袍，风流天下。

元代风情，花雨独荐

针叶

著



盛元朝堂

Sheangyuanchaotang
风云录



针叶
著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青春酷语(第五辑)

主 编：珠 雅

责任编辑：马燕茹

装帧设计：花 雨

出版发行：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社 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祥泰商厦

电 话：0471—4971950

印 刷：广州市快美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960×710 1/16

印 张：360 字 数：2700 千字

版 次：2007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2007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978-7-204-09277-2/I·1854

定 价：460.00 元(全 20 册)

本系列作品均有著作权，任何重制、仿制、盗版或以其他方法加以侵害，一经查获，必定追究到底，绝不宽贷。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盛元
朝堂
Shengyuanchaotang
凤楼录
目 录

卷一 《多情拿鹤》

楔子一	002
楔子二	005
第一章 初见惊心	009
第二章 再见倾心	020
第三章 损之又损	030
第四章 灯花落尽	042
第五章 九色秋千	056
第六章 横刀夺爱	069
第七章 攀蟾折桂	079
第八章 往事淡忘	089
第九章 缘定三生	101
后 记 钟情记	110
外 篇 木默的炸麻花记	112



盛元

朝堂

Shengyuanchaotang

目
录

卷二 《小生怕怕》

楔子	116
第一章 户部尚书	119
第二章 跋扈千金	130
第三章 茶醉人醉	140
第四章 南风一曲	150
第五章 恭己无为	160
第六章 轻厚蝶慢	172
第七章 翁婿一家	185
第八章 烦烦恼恼	196
第九章 我独闷闷	209



盛元
朝堂
凤阙
目录

Shengyuanchaotang
Fengque

卷三 《乌栖曲》

幕 启	218
第一章 扑朔迷离	222
第二章 落花笑对	232
第三章 祸从口出	242
第四章 我心如晦	254
第五章 投石问路	267
第六章 娇人好好	274
第七章 劳人草草	287
第八章 天阶夜色	297
第九章 卧拱星垂	307
第十章 疑人不爱	320
后 记	328



朝堂
卷一 《多情拿鹤》

Shengguanchaotang

风云录



盛元

朝 堂
风 云 景

楔子 一

风，打起灰色的衣摆，一袭白袍，俊美中带着落拓气质的男人临江而立，黑发飞扬……

左望右望，一望到天边的江水，人们称之为汉水，它是长江的一条支流。在滔滔江水流经之地，生生栖息着无数城镇。这儿，坐落着一个叫“沙洋”的弹丸小县镇。若说这弹丸小县在风起时节就遍地沙飞，在涨水时节就处处汪洋，也……不为过吧，虽然——没那么夸张。

毕竟，此地百姓们安居乐业，人人晨出晚归，不为那飞沙江水所苦，一派安宁。

是的，这是一个宁静而偏远的小镇。

提起偏远，其下之意就不言而喻——田园景色、古柳黄瓜当然不少，更有和乐的老百姓，偶尔有几个地头蛇闹闹事，也无伤大雅，然后，三姑六婆们传传哪家爷取了第几房妾，哪家闺女孩出阁了等等，日子也算过得充实。

当然，比起江水尽头那宝马雕车香满路的繁华武昌城，这儿的小官不可不说清廉，就算想出几个贪官，也得看县财库的银子够不够你贪。而比起游侠儿丈剑满天飞的江湖武林，这儿的……嗯，这儿似乎没出过什么大侠呀？虽然它是靠着江没错。

罢罢罢，姑且这样说吧，就算江湖侠客兼烂客们一夜鱼龙狂舞，将武昌城闹个天翻地覆，这儿的人哪，绝对是看戏多过害怕。

咳咳，有人要问为什么这么肯定？

唉，这说来可就话长了，早在三百年以前……呃，扯太远了，还是说说现在吧。

现在啊……

大元朝的百年，虽然弹指间仅是短短一瞬，故事，也多……

啊，言归正传，别看沙洋县田园人家多，也别觉得这儿的富贵地主不起

眼，有些可是退隐的江湖侠客哟。虽然……虽然这些曾经叱咤风云的家伙们看上去像种田的、杀猪的、打铁的、放牛……的？

哞——灰色的水牛拖出长鸣，摇摇摆摆从堤下绕过。男人凝望江水的眼移向堤下，莞尔一笑，脚尖微微挑动。

嗦——嗦——江风吹打树叶，引来一阵轻渺的风歌。

江水遥碧，沉沙惊鸥。

嗦——嗦嗦嗦嗦嗦……咻——卜通！

“哎哟！哎哟——徒儿参见师……父。”

被男人弹出的石子射下地的小男孩，捂着小屁股趴在男人身后。他约莫七八岁的样子，龇牙咧嘴地从古槐树上跌下，圆圆的脸上挂着一双骨碌打转的眸子，机灵可爱，眉清目秀得让人直想疼爱，当然也就无暇顾及那杏核儿般大眼中闪动着的顽皮鬼怪的邪恶光芒。

是个古灵精怪的小家伙。

“师父，师娘说了，今天能在你的背上写个字，我就有鸡腿吃。”起身拍打身上的灰尘，男娃儿伺机而动，以一丈为距，学江湖高手过招前的试探，两脚交踏，比着小手绕在男人身后打转。

咻！咻咻！

我射我射，我用力地射——连发三颗石子射向男人，目标是背脊的穴位。

男人黑发轻扬，顺着江风向右横迈一步，且是非常小小小小的……一步。背对男娃，他笑了笑，完全不介意让娃儿听到他不屑的嗤笑，也不在乎是否会重创到小小可爱的纯真心灵。

“臭师父，可恶的臭师父。”

男娃大叫一声，直接向男人扑过去。男人侧身一让，小身影刹不住地越过他，滚下堤去。

骨碌骨碌……骨碌骨碌……呀，一堆牛粪。

小腿暗中使劲蹬地，巧妙地越过牛粪，继续——骨碌骨碌……骨碌骨碌……

哎哟！

哀叫，因为他撞到牛腿上了。

“哇，臭师父欺负我，我要向师娘告状。”

盯着揉着脑袋蹬草地的男娃，男人皱起眉，斥责道：“胡说什么。再不

盛元

朝堂 风云录

追，牛跑了可没晚饭吃的。”

“臭师父坏师父……臭到——哇，我的牛肉。”觑到牛儿走远，男娃瞪大眼，从地上一跃而起，脚不着地地追上去，“牛肉不要跑。你跑了我吃什么？娘说养你就是为了吃你的。牛肉乖，不要跑……喂喂，我叫你不要跑，你聋子啊！”

哦鸣，养来就是吃的呀？

任谁听了他的话都要跑，就算是不懂事的畜生也不例外。原本撒着小步的水牛不知是不是真听懂了他的意思，竟真张开四蹄跑起来，踢得江边沙石飞扬。

一牛一娃越跑越远，直到变成两个小黑点，男人才清嗓扬声：“鹤儿，日落前记得回家吃饭，你娘会担心。”

“哎——知道啦——师——父！”

远远的，牛哞伴着清脆童音，顺风传入男人耳中。从他的视线里，能看到小黑影回身挥了挥手。

“臭小子！”男人笑嗔一句，摇头，“学什么不好，偏要学江湖人。教你一些功夫就叫我师父？若是把书房里的功夫全学会了，你不得叫我老前辈？哼，没听你正正经经叫过我，人家叔叔伯伯婶婶的，你倒叫得亲热。”

男人似乎越说越气，抬脚在地上重重一踏，砾石成粉。

“臭小子，我是你爹！”

楔子 二

元，元贞元年，仲春时分。

武昌路。

某条繁华街道，人声鼎沸。

远远的街东处突然传来喧嚷，有人仰马翻之势，那喧嚷犹如巨浪一层层向前推进，势如破竹，已飞快漫延到街西边。

跑跑跑……

喝喝喝……

街西的某个豆花摊边，身着布衣的年轻男子侧首望了望，他双目清亮有神，嘴角勾着讨喜的微笑。

一眼看去，他年约二十岁，穿着十分寻常的蓝布衣褐布裤，黑发简单束在脑后，额边搭下几缕散发。他的容貌称得上俊朗——肤色微铜，夹着一丝机灵，两只眼睛弯弯的，嘴巴也是弯弯的，整张脸看过去非常讨人喜欢，就连卖豆花的摊贩老板也忍不住多盛了一勺给他，还格外加了一勺砂糖。

明确地说，这个年轻小子如果笑起来，绝对是一副桃花相。

他对喧嚷不甚在意，仅是非常随性地看了一眼，又将注意力投射到老板递来的热豆花上。热气腾腾，还有甜甜的糖香，嗯……

“救命啊！”

咻——

“哎哟！”

哐当——

喧嚷已莅临街西，原本观望的行人一下子全作鸟兽散，年轻男子被突然冲跑的人撞到后肩，豆花碗一个不稳跌在地上，散了一地。他也很没志气地撞到身边的另一个男子，顺便踩那人一脚，以借力刹住自己东倒西歪的身子。

“啊，兄台，抱歉。”踩一脚，赶快跳开，他微微替那碗豆花可怜一句，

盛元

朝堂 风云录

再抬头，看被自己印了一枚泥鞋印的男子。那男子与他差不多年纪，样貌有些沉肃，身着黑色绸袍，头发一丝不乱地束在脑后，腰边悬着一柄细长弯刀。

男子淡淡地看他一眼，没说什么，拉他退到三步外。他正要问，却听到一阵急促的马蹄声慢慢逼近。顾不得细问，转身，眼前只觉一阵风过，伴着惊呼——

“救命啊！”

刷——矫健的枣红骏马从街东飞奔而来，马背上的少女东倒西歪，呼救声正是从她口中传来。

“好俊的……马啊！”他喃喃赞了一句，看向方才拉他一把的男子，“多谢兄台。”

男子仍没开口，目光突地射向前方。顺着男子的目光，年轻小子刹那间只觉眼前一花，对面华丽的二层酒楼上，突然跃下一道紫红色的身影，不偏不倚，正好落在飞奔经过的马背上。

“好功夫。”他又赞了一句，再回头，身边的黑绸男子已失去踪影。

“救命……”

马背上，少女仍在尖叫，却听一道清亮爽朗的女子声音比她更响，“长秀，接好了。”

纷纷躲避的行人根本无心顾及谁在说话，年轻男子弯了弯眼，突然瞪大。

“啊——”

飞奔的枣红马背上突然抛起一道黑影，受惊的少女尖叫长鸣，被行人中飞跃而起的黑影稳稳接下。

黑影正是方才被踩了一脚的男子，他落地后本欲放下少女，但少女脸色惨白，死抱着他不放。远远奔腾的马背上，如今只剩方才从酒楼上闪电般跃下的紫红色身影。

跑跑跑……

马蹄声越来越远，隐隐，竟传来一阵阵嘶鸣，以及……少女清亮的大笑。

行人微微聚拢了些，正议论哪家的小姐如此大胆竟敢在街上骑马时，马蹄声再次传来，行人大惊，顾不得讨论，又自行找地方躲避起来。

这次，只有马蹄声，没有喧闹，也没有惊呼。

直到矫健的骏马前蹄飞扬，停在酒楼门前，众人才看清马背上的年轻少女。

紫罗纱衣，外套绯红色纳石失半袖束腰绵袍，芷罗带系成蝴蝶垂在肩头，乌发随性高束，发尾垂辫着玲珑珠玉，神色傲然。

她颜色如玉，眉眼秀丽，脸上虽傲，仍带着微微的稚气。

拉着缰绳，她睨睥众人，却不急着下马。瞧了瞧仍死抱黑绸男子不放的少女，她眸光一转，迎向摊边胆大瞪她的年轻男子，淡淡一笑，转回眼光，她趣意不减地轻哼：“长秀，抱得可舒服？”

黑绸男子神色未变，拉开少女的手，走到马前，轻声道：“小姐，王爷在看着。”

“我知道。”翻身跃下，她看了惨白着脸的少女一眼，不屑嗤语，“武昌路肃政廉访司的女儿原来……只会绣花啊！”

“我……”被抛下马的少女脸色更白，却因惊吓过度说不出话来。

“哈哈哈，这马儿给你骑，真是浪费了。难怪它不服气。”少女盛气嗤笑，“我若不把你扔下来，它只怕会冲到江里去，淹死你。”

吓？她的话引来观望行人的低喝。原来，那少女是被她提着衣领抛下来……的？

酒楼上，一群观看的华服男人之中，一位年约三十、贵气中带着粗犷的男子冲下方叫道：“不得无礼，木默。”

少女撇嘴，“是，王爷。”口中回答恭敬，得意之笑却不减。

清亮大笑一阵，她不再看脸色惨白的少女，丢开马缰走进酒楼，长秀随在身后。

酒楼上，那群华服男人退回酒桌，隐隐传来赞叹：“王爷手下能人无数，木默姑娘小小年纪就有如此身手，驭马擅骑，了得啊！”

“夸奖了。”男人低沉地回应。

街道上，一行面色焦急的官服随从跑来，怯怯地看了眼酒楼，护着少女，喝开行人后离去。待他们走后，行人又自行聚拢，开始三姑长六婆短。

“哪家官爷的小姐啊？”

“方才骑马受惊的是肃政廉访司大人的千金，听说鲁王半个月前来武昌兴查长江河堤，监管水利，我猜就是酒楼上的那个男人。刚才制服疯马的姑娘不是叫他王爷吗？”

“那人是王爷，那他身边的一些人……”

“有一个我认得，是行御史大人啊。”

“那姑娘好厉害啊！”

“北方人吧，听说大都的姑娘都会骑马射箭，南方的千金小姐当然比不上。我看哪，她是个蒙古小姐，呸！”

众人点头，同意此人的说辞。毕竟，元朝仍蒙古族称皇，版图海阔，海外及西方各国交往十分频繁，蓝眼黄发的异族之人比比皆是。自世祖（即忽必烈）统一天下后，将人分为蒙古、色目、南、汉四等。因这本就是不平之事，长江以南是汉人长居之地，自是对蒙古人并无太好印象。

年轻男子瞪眼听了半晌，突然揉揉自己的眼睛，有些可怜地看向被人踩得不成豆花形的……渣渣。

“好俊……的身手啊！”喃喃自语，他又念了几句可惜，可惜！

赞美，是给那位唤为木默的姑娘；可惜，则是给他那碗没机会进肚子的豆渣渣。

不停念着，他有些发愁。这次出门走得急，带的银两不多，少喝一碗豆花，他就少了几天的精神呢。其实，也不是他自愿出门的啊，若不是被阿娘赶……算了，算了！拍拍肚子，在摊老板回神向他索赔那只摔破的碗之前，眼眸弯弯一笑，赶紧跑进酒楼。

原本他就打算进酒楼填肚子，只是闻到豆花的新鲜香气，才忍不住买一碗尝尝，现在倒好，摔烂了人家的一只碗。

错不在他，错不在他，要赔就找那什么肃政廉访的……司。

不停在心中默念，他坐到酒楼最边角落，唤来小伙伴。

晌午了，他真的真的好……饿啊！

第一章 初见惊心

元，元贞元年，季春时节。

武昌城外，某个官渡处。

一群身着辨线袄的官差正团团围在江边茶楼外，他们身后立着一位脸色发红的官小姐，脸红，是因为被茶楼里的讽刺给气出来的。

“小姐，我们惹不起她。”某个官差在那小姐耳边低道。

“她不过是王爷身边的一个侍卫，又不是侍姬，没名没分，我要办她有何不可？”官小姐正是半个月前在街上骑马的少女。

“哈哈哈……”茶楼内传出狂恣的笑，“小姐，你气势汹汹带人来，只是想和我比比马术？不行，本姑娘今天没空。”

“你……你一个小小侍卫，本小姐和你比，是瞧得起你。”

“小小侍卫？”茶楼内又是一阵大笑，笑得呛咳不止，才压抑了声音道，“本姑娘木默。”清亮声缓缓飘出茶楼，一道人影慢慢踱出来，身后，跟着长秀。

在楼门前站定，她斜扫一眼，笑道：“本姑娘……弘吉烈——木默。”

“弘……弘吉烈氏？”一个差首模样的人脸色大变，他看了眼官小姐，低声道，“小姐，这位姑娘是王爷的人，您还是……”

那官小姐听到“弘吉烈”三字，气红的脸早已变为雪白，却因脸面无光而僵立不动。

她当然知道弘吉烈氏仍当朝皇太后一族的姓氏，鲁王弘吉烈木玉昔，皇族外戚，以骁勇善战闻名，年仅三十，尚未娶妻，更无姐妹，她以为木默不过是鲁王身边的一个得宠的小小侍卫，没想到居然是弘吉烈一族。

惹不起，她当然惹不起，就算被嘲笑，她也惹不起。

“如何，还要比？”木默稚气微傲的脸上仍是一派轻嘲，“等你学会如何握缰绳了，再来找本姑娘比驭马吧，现在……哼哼……”眼光上下打量，尽是

盛元

朝堂

风云录

鄙意，“你先去绣绣花吧，哈哈！”

“你……”

官小姐挣扎半晌，最终被那群官差劝了回去，为首的临行前走到台阶处冲木默低声道歉。

“木默小姐，我家小姐只是一时气傲，还请见谅。”

“无妨，下次别逞能在街上驭马，当心……摔断脖子。”红唇吐字如针，毫不留情。

差首讷讷几句，看了长秀几眼，低头走远。

盯着消失的人影，再看看远远停在江边的华美官渡，她叹口气，转身走回茶桌。

茶楼内坐着五六桌商贾模样的人，木默走到只有两位男子的桌边坐下。

“木默小姐，我等就要起程，你不必再送了。”其中一位商人模样的男子冲她笑了笑。

“要送。王爷今儿个要监察水堤，没空来送行，我当然要代王爷逐一送周老板。”木默得体地一笑，收敛了一些傲气。

这男人姓周名达观，奉皇上口谕出使真腊，说是出使，其实仅是商队往来而已。时巧鲁王南下都行水监，与商队同行到此，他们现在要乘渡船顺江而下，继续往南前行。

半个月前，她随手把那没用的官小姐从马上抛下来——她记仇，没想到今天居然跑来找她比骑术，嗤，她既然代王爷送行，哪能送到一半跑去与那官小姐比骑术的道理，随她怎么叫嚣，姑娘她——没空。

众人又说了些无关紧要的话，周达观与那群商人上了官船，直到官船滑向天际，木默才离开楼阁，坐回空无一人的桌边。

低头不知想什么，半晌后抬头，见长秀侧首凝神，她好奇转头，“什么事能惹你注意？”

“那个小子……”长秀未移眼珠，仅微微抬动下巴，“他盯着你看了好久。”

在官小姐来之前，他就注意到角落桌上的年轻男子自打木默进来后，眼珠子就没离开过。

“哦？”木默轻笑，看向年轻男子。盯着半晌，悄声道，“长秀，他盯的不是我，是这一桌子的菜吧？”

长秀收回眼神，未置一词。

木默又看了眼男子，见他冲自己一笑，不由得回以一笑。

年轻男子笑得十分清朗，眼眸像两弯拱桥。见她回以一笑，他笑得更开心，溜溜的眼神不住在她与菜盘间打转，欲言又止。

“这位公子，如不嫌弃，就过来一同用饭吧。”木默突道，瞥到长秀惊讶的目光。

年轻男子闻言，双目遽然一亮，立即没志气地丢开他仅一碟小菜的空桌，拖过长凳坐到她桌边来。

“姑娘如此豪爽，在下真是万分仰慕。”他也不客气，抱以拳头后，拈起筷就吃起来，同时不忘冲长秀笑一笑，再对木默道，“我姓曲，双名拿鹤，多谢姑娘了。我听刚才上船的人叫你木姑娘，我也叫你木姑娘可好？”

“好。”木默点头，同他一起吃起来。她举止不同寻常女子羞怯，倒颇有帼国之气，是故邀他用饭，也不觉得有何不妥。

长秀盯看自报家门的男子，眼中仍有怀疑。

“木姑娘，你很厉害啊！”他边吃边赞。

“何以见得？”她趣味一笑，稚气小脸上有丝骄傲。

他停下筷，瞄她一眼，再瞟瞟长秀，似忸怩地低头道：“那天在街上，我瞧木姑娘制服那匹疯马……”

“是你！”长秀倏然低喝。

他突然低叫，曲拿鹤微惊抬头，木默亦是惊讶模样，两人不约而同看向长秀。

“怎……怎么？是我啊。”不明所以，曲拿鹤仍是点头应了声。

“我记得你。”长秀蹙起眉头，“你那天踩我一脚……”

“哈哈……嘿嘿……兄台记性真好。快吃饭快吃饭，菜凉了。”殷勤不已地替他夹菜，曲拿鹤脸上完全看不出生疏，仿佛两人早已熟识，“兄台贵姓？看兄台年纪轻轻，应该不过二十吧。小弟今年正好二十，不知该不该唤你一声兄长呢！”

长秀瞪着他过于殷勤的举止，不明白他为何故意打哈哈，怀疑之情却不减。他虽是鲁王的人，但他既非侍从也非护卫，他要保护的人只有一个，也只会保护一个。

只是，他不明白木默为何会突然邀这小子同桌用饭。